

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711 号, 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 有关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(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) 要求, 现发布《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从海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(<http://www.hy.gov.cn>) 查阅或下载。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, 请直接与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 海原县政府北街, 邮编 755200, 电话: 0955-4014469, 传真: 0955-4014469)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紧紧围绕建设为民服务“阳光政府”, 增加工作的透明度, 着力规范政务公开内容、突出政务公开重点、提高政务公开水平, 切实发挥以公开促落实、强监管功能。立足单位职责和工作特点, 坚持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, 抓好信息公开内容建设。一是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, 结合实际工作, 共主动公开信息 6 条, 其中政府财政预决算类 2 条、工作报告类 4 条。二是紧紧围绕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基础信息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

年度报告等方面，主动发布信息 122 条。努力做到“应公开，尽公开”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未收到任何形式的申请公开信息要求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加强领导，严格落实责任。局党组高度重视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政务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局分管领导兼任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。办公室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按时按质完成。二是完善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，严格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和审查制度。明确专职人员进行信息公开报送，对政府网站公开的信息实行三审三校，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的工作信息，并按照制度进行公开。做好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，确保公开信息依法、准确和合理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按照信息公开的要求，完善公开方式，拓展公开渠道，政府网站指定具体工作人员负责后台编辑与送审，在主动公开、主动回应信息方面做足文章，加大涉及个人隐私政府信息的排查工作，保证信息发布规范性、及时性和科学性。政务新媒体（“海原工信商务”公众号）由局工作办公室负责管理运行，2023 年共发布公众号推送 122 条，主要为上级、本级各项惠企政策及单位工作动态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一是加强组织机构建设。因班子人员变动，及时调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严格落实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分管领导切实履行抓督促、抓落实职责，明确各单位、股室信息公开工作职责，及时研究和解决存在的问题。二是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按照县政务公开办公室要求“三审”制度，一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管理制度，层层把关确保我局发布信息安全准确；三是及时落实问题整改。坚持问题导向，发布信息及时接受政务公开办公室检测以及自我检测。对存在问题第一时间安排专人及时整改，并及时提炼工作经验，确保在下一次发布信息中不出现类似问题。四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督促考核。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和工作考核中，将政务公开与单位业务工作有机结合起来，通过政务公开推动工作作风转变、明确工作人员的职责。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积极性和主动性。五是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公开。邀请社会各界代表参观我局监管企业生产现状，了解我局工作情况，并征求代表的意见建议，对工作认真整改，不断接受群众监督。2023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
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之处。一是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不够深入，对法定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的理解和把握还需要加深，灵活运用各项政策的能力还需要提升，及时发布各行业领域政务信息。二是信息公开主动性还不够。更新政府网站时，造成更新不及时。三是信息公开形式缺乏创新，多样化不足，多以政府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公布形式公开，与企业互动有限，听取企业意见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。

2024年，我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，扎实推进工信商务政务信息主动公开，不断提升管理服务水平。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重点抓好以下工作：一是开展好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并认真自学，提高对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，提高更新质效，做到及时主动更新内容；二是本着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原则，加大我局各方面信息公开，努力做到政务公开内容更全面、政务公开方式更多样；三是线上线下结合，拓展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和内容，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工作方法，拓展更加丰富多样的互动方式，积极回应群众关切，在法定范围内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、不断提高政府信息的公开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海原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现结合工信商务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就《海原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的落实情况作出如下报告：

（一）聚焦重点工作落实。坚持以业务工作为中心，围绕保障企业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目标任务，进一步规范流程，明确重点，充分发挥政务网站、政务新媒体等渠道，认真扎实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统筹推进信息公开、惠企政策宣传等工作。

（二）提高时效性。规范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的主动公开，努力提升公开实效。一是认真做好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，按照要求及时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依法公开本单位 2022 年部门决算和 2023 年部门预算，确保公开范围、内容、格式、口径和时间一致，扎实推进“阳光政府”建设。二是开展涉及企业工作领域信息公开，全方位展示我县企业政策最新动态，保障各个企业知情权。

（三）加强政策解读。结合工信商务行业重点，对社会公众关注度高的政策文件，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平台以图解、视频制作等方式主动公开各类针对企业的奖补扶持政策。

2023 年海原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局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